

合併協議

此合併協議由 UNITE HERE Local 2 (「二號工會」) 和 UNITE HERE Local 2850 (「2850 工會」) 訂定。

鑒於，UNITE HERE 及其隸屬組織可以在適當的情況下，通過合併以將不必要的重疊、競爭的可能、資源以及重複的工作減至最低從而增加效力，充份利用已備的資源用於組織和服務；和

鑒於，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代表相同的僱主之員工，並認識到鞏固他們的力量以達到他們會員的目標；和

鑒於，2850 工會合併入 2 號工會將提高其營運效率，和

鑒於，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希望結合他們的資源和精力以充份達成他們共同的目的，更有效地服務他們的會員和組織新會員；和

鑒於，2850 工會合併入二號工會是 UNITE HERE，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以及他們所有會員之最佳利益；和

鑒於，2850 工會和二號工會各自的常務委員會已通過合併協議；和

所以現在，謹此同意 UNITE HERE Local 2 和 UNITE HERE Local 2850 工會合併入二號工會，條件如下：

1. 管治文件：合併將以此合併協議和 UNITE HERE 憲章條款為根據。在生效日期起，如第 12 段所述，2850 工會的會章應屬無效而合併組織將由二號工會的會章管治。如對管治文件有衝突，應以 UNITE HERE 的憲章為準，即其憲章在本地工會會章之上。
2. 不記名選舉：2850 工會和 2 號工會的會員應有機會在收到通知和討論後，以各自工會的不記名投票方式決定，是否通過 2850 工會合併入二號工會，以二號工會將作為 2850 工會的集體談判代表，結果以多數票決定。這些投票應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進行。
3. 集體談判：合併意在保持代表的持續性，不應被認為損及或影響任何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作為談判代表或代理之聯邦認證，或根據任何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的集體談判或核算授權之認證；但是，根據此等認證、協議或授權，所有屬於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之權利、特權、職責和責任，均被認為屬於二號工會。

直至以適當的時候或根據二號工會會章修改後，以 2850 工會員工代表身份服務的個人，應繼續具有和二號工會同樣的能量，以及，應繼續執行有關管理合約的責任，一如從前。

4. 信託基金：任何隸屬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之健康和福利信託或退休福利信託，不得因此合併而被視為有所改變。所有屬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在信託基金上之權利、特權和任命權，應通過適當的二號工會幹事和常務委員會行使。
5. 會員：2850 工會的所有會員，無須以進一步或任何類型的行動，應被認為屬於二號工會會員。每當享受任何權利或特權是以在二號工會會員籍多久為條件時，之前在 2850 工會

的會員籍應相等於在二號工會的會員籍。

6. 會費：會員在 2850 工會之前代表的公司工作之會費、入會費、重新入會費，應保留不變，直至合併後的工會會員投票改變會費和費率為止。

7. 幹事：合併工會之幹事和常務委員會應為：

Anand Singh，主席

Tina Chen，秘書 - 財政

Yulisa Elenes，副主席－東灣和北灣

Chito Cuellar，副主席－三藩市和半島

Josephine Garcia，常務委員

Elena Duran，常務委員

Fabiola Benavidez，常務委員

Marie Nazaire，常務委員

John Elrod，常務委員

Liana Chen，常務委員

Jesse Johnson，常務委員

Patrick Cirby，常務委員

Angie Nandin，常務委員

Tony Evans，常務委員

Rosa Sia，董事

Francis Kelly，董事

Vera Travis，董事

8. 幹事任期：在第 7 段所述之幹事和常務委員會成員，應繼續在二號工會任期內繼續餘下的時間。下次幹事和常務委員會之選舉，應在 2024 年 5 月，以後每 3 年一次，此與二號工會會章一致。

9. 工會職員：所有 2850 工會的職員在合併生效後應繼續為二號工會職員。在適當的時候，就業條件和條款應通過集體談判方式，並與二號工會會章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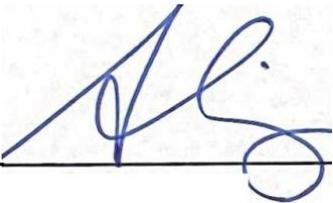
10. 資產和負債：在此合併協議生效日，所有 2850 工會的資產，包括所有金錢、資金或財產，有形或無形，包括他們所持有的所有紀錄和系統，應成為二號工會的資產，2850 工會的罷工和保護基金應合併入二號工會的罷工福利基金，而所有有關這些資產的特權和權力，不論類型或性質，應轉移給和歸屬二號工會。二號工會應承擔所有類型和性質之 2850 工會之責任和負債。

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的幹事和員工，或任何其他在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持有任何資產或財產者，應賦予權力和授權，和時間上的規定，應二號工會之要求在此合併協議生效時和之後，執行和交付，或引起執行和交付，所有此等可能需要、適當或表明之契約、文件、授權、或正式法律文件，轉讓、轉移、或確實 2850 工會在這些資產或財產之權利、所有權，以及利益者。

11. 保留條款。如此協議有任何條款應被認為無效，此協議其餘部份不應因此而受影響。2850 工會和二號工會在此合併協議訂定後各自的主行政幹事應具權相互修訂任何此合併協議與適用法律有所衝突之條款，以最好地執行此協議為目的。如他們無法達成解決方案，他們可以共同向 UNITE HERE 主席上訴。

12. 合併協議生效日期和期滿日期：合併應在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不記名的投票以多數會員通過，和 UNITE HERE 常務委員會通過後，於 2022 年 7 月 1 日生效。之後，二號工會應繼續由 UNITE HERE 憲章和二號工會會章管治。在通過合併協議於合併生效之前，二號工會幹事可採取與合併一致的步驟，例如更改戶口簽名。

以下簽名指出和確證此協議已經二號工會和 2850 工會常務委員會通過，而以下簽名者已由其各自工會充份授權執行此協議，而合併之每個工會應充份和完全受此協議所載條款之約束。



Anand Singh

主席

UNITE HERE 二號工會



Yulisa Elenes

Yulisa Elenes

主席

UNITE HERE 2850 工會